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附加乙类药品扩展条款

经投保人申请并经保险人同意，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发生主合同中的保险事故，并因该事故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二级及以上医院或保险人认可的医疗机构进行治疗，对于被保险人所支出的属于当地社会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中乙类药品自负部分的药品费用，保险人在扣除免赔额后，按照约定的赔付比例给付，但累计给付金额以该被保险人的保险金额为限。

免赔额和赔付比例由投保人、保险人双方约定，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若主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互有冲突，则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本附加险合同未尽事宜，以主合同的规定为准。